

证券代码：831598

证券简称：热像科技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上海热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17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秀浦路 2500 弄 14 号楼三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赵纪民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公司已于 2025 年 3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90,271,2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2.06%。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7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3.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列席会议；
- 4.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编制了《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0,271,2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0,271,2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3 月 18 日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3)；《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4)。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0,271,2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0,271,2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0,271,2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31,414,612.75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0,745,061.62 元。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截至审议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公司总股本为 110,000,000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如存在库存股或未面向全体股东分派的，应减去库存股或不参与分派的股份数量），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16,500,000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该权益分派预案应分配股数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3 月 18 日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0,271,2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公司董事、非职工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为充分调动董事、非职工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主动性，促进公司稳健发展，同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确定公司董事、非职工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方案。

###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2,102,2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事项，关联股东赵纪民、许毅、王亮、王琴、王廷山、孙燕、何慧钧、曾旭回避表决。

## （八）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3 月 18 日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5-008）。

###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0,271,2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上正恒泰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杨如意、宋涵

（三）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信息披露规则》《公司章程》以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上海热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上海上正恒泰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热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上海热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7 日